溜溜滬尾、U9久久-優九聯盟2016路跑賽實施計畫

壹、活動目的：為提升校園運動風氣，強化健康體魄，增進各校學生及教職員工之間的交流，舉辦北臺灣跨校路跑活動，推廣大專學生健康體適能及運動概念，配合教育部體育署大跑步計畫，強化未來社會新鮮人參與路跑活動的動力，落實全民運動扎根效益。

貳、主辦單位：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

参、協辦單位：水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肆、承辦單位：淡江大學

伍、贊助單位：Titan太肯運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給力貼股份有限公司、司格特國際運動行銷有限公司.......等。

陸、活動時間：105年10月22日（星期六）上午 9:00起跑。

柒、集合地點：新北市淡水漁人碼頭。

捌、參與學校：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

玖、**參賽組別：**

|  |  |  |  |
| --- | --- | --- | --- |
| 組別 | 比賽時間 | 參與對象 | 人數限制 |
| 教職員工暨校友男子組 | 09:00-10:00 | 各校教職員工  各校校友 | 各校各200人 |
| 教職員工暨校友女子組 |
| 學生男子組 | 09:00-11:00 | 各校學生 | 各校各1000人 |
| 學生女子組 |
| 公開男子組 | 09:00-11:00 | 熱愛路跑之社會人士 | 3000人 |
| 公開女子組 |

**※限額若已滿，報名即提前截止亦不再接受報名。**

拾、**參加對象：**

　一、學生男、女子組：需具備正式註冊在學之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學生身份者。

　二、教職員工暨校友男、女子組：需具備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銘傳大學教職員工或校友身份者。

　三、公開男、女子組：：敬邀全國各路跑社團及所有路跑愛好者一起來參加(未滿13歲者需由家長陪同報名參加)。

拾壹、**競賽路線：**

一、學生男、女子組：5公里。

　二、教職員工暨校友男、女子組：3公里。

　三、公開男、女子組：5公里。

**拾貳、報名方法：**

　一、報名截止日：即日起至105年9月22日止，逾時不受理報名，若限額已滿，則提前截止報名（逾期未完成繳費手續者，則報名資格將被系統自動取消，恕不得異議）。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並請透過活動報名網站線上報名。

　三、活動報名網站：眾點資訊，網址: http://www.focusline.com.tw/61022DX/Activities/Activities.aspx/填寫線上報名資料,並完成繳費。

　四、活動報名洽詢服務專線：02-26215656分機2173

　五、活動費用：

        1.學生男子組及女子組：每人300元。

        2.教職員工男子組、女子組及校友男子組、女子組：每人500元。

        3.公開男子組、女子組：每人500元。

　六、繳費方式：

(一)ibon 繳費（7-ELEVEN）

1.繳費流程︰完成線上報名後，會取得 i-bon 的繳費代碼 → 憑此代碼至全省 7-ELEVEN 超商門市→ ibon首頁→點選代碼輸入】→請輸入BCAT開頭之16字繳款碼→確認繳費項目→點選【確認，列印繳費單】→持繳費單到超商櫃檯繳費。

2. 選用i-bon繳費者請注意，單筆金額超過20,000元以上，系統會依金額拆成多筆訂單。

3. 每筆訂單須酌收20元手續費。

4. 詳細繳費方式請參考 ibon代碼輸入繳款 說明。

(二)Famiport 繳費（全家）

1. 繳費流程︰完成線上報名後，會取得 famiport 的繳費代碼 → 憑此代碼至全省 FamilyMart 超商門市→famiport首頁→點選【繳費】→點選【代碼繳費】→確認閱讀條款→請輸入14個字之繳款碼→確認繳費項目→點選【確認，列印繳費單】→持繳費單到超商櫃檯繳費。

2. 選用famiport繳費者請注意，單筆金額超過20,000元以上，系統會依金額拆成多筆訂單。

3. 每筆訂單須酌收20元手續費。

4. 詳細繳費方式請參考 famiport代碼輸入繳款 說明。

(三)臺灣銀行虛擬帳號

1. 可透過全省ATM、金融機構臨櫃匯款、網路轉帳方式繳款。

2. 郵局臨櫃匯款於15:30過後或於假日匯款，此筆費用會於次營業日入帳，請先衡量繳費期限是否會逾期。

3. 單筆帳號繳費金額超過30,000元僅限金融機構臨櫃匯款。

4. 於臺灣銀行臨櫃繳款，每筆帳號須酌收10元手續費。

5. 臨櫃匯款資訊－台灣銀行004，斗六分行，戶名︰眾點資訊有限公司。

七、參賽紀念T恤參考尺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尺寸 | XS | S | M | L | XL | 2X |
| 胸寬 | 94 | 98 | 103 | 108 | 114 | 119 |
| 衣長 | 58.5 | 63.5 | 66.5 | 69 | 71.5 | 75 |

※衣服顏色因電腦顯示與實際布料顏色有所差異，故依實際發放為主。

※因紀念服需提前製作，大會保留尺寸修正之權利。如遇尺寸不足，則以報名順序調整服裝尺寸，如於報名時未填寫服裝尺寸則統一發放L尺寸。

八、參賽物品領取：

       (一)學生男子組及女子組：

          依各校公告時間及地點，在報到時需憑學生證件領取參賽物品(報到時間及地點請洽各校體育主管單位公告資料)。每人領取該校專屬紀念T恤一件、晶片一個及號碼布等物品, 請務必清點，離開後恕不負責，誤報組別、校別者恕不予退費，亦不得領取參賽物品，請確認再行報名！

       (二)教職員工男子組、女子組及校友男子組、女子組：

           依各校公告時間及地點，在報到時需憑職員證、校友證或畢業證書領取紀念品，每人領取該校所屬紀念T恤一件、晶片一個及號碼布等物品, 請務必清點，離開後恕不負責，誤報組別、校別者恕不予退費，亦不得領取紀念品，請確認再行報名！

       (三)公開組：每人含紀念T恤一件、晶片一個及號碼布等物品，一律採郵寄報到並限臺灣境內，如包裹送達而無人接收導致無法參賽者，將不再另行補寄，費用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人數 | 1~2人 | 3~5人 | 6~10人 | 11人起 |
| 費用 | 130元 | 300元 | 400元 | 600元 |

   九、報名時請詳加評估自身實力是否具有能力在限時內完成比賽。己完成報名手續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或衣服尺寸，亦不得因無法參賽轉讓報名資格。無完成報名者不具參賽資格，嚴禁代跑及陪跑。

   十、網路報名截止日期 105年9月16日止，為了維護比賽品質，如報名人數額滿，即不予接受報名，敬請見諒。（逾期未完成繳費手續者，則報名資格將被系統自動取消，恕不得異議）。

十一、退費：

(一)學生男、女子組及教職員工暨校友男、女子組：因名額有限及配合各校報名人數限制並製作專屬紀念T恤，於報名手續完成後，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更換人名、參賽項目或退費。

(二)公開男、女子組：已完成報名手續之參賽者，若因故無法參加，於報名截止日(9月16日)前提出申請者，可退全額費用(需扣除50元匯款手續費及金流手續費用)。於報名截止日後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退費。

報名參加者即同意上述規範。

※申請退費方式：請寄信至tree@mail.tku.edu.tw 提出申請，大會將回信提供退費申請表，確認參加者身份與資料符合後，並於活動結束後兩周進行退款。

**拾叁、獎勵方法：**

一、完跑獎勵：為鼓勵參與比賽者能跑完全程，凡抵達終點之選手皆可領取「完跑證書」。完賽證書請於進入終點20分鐘後至證書領取帳篷，並由工作人員確認信物後，即可領取證書。

    二、學生男、女子組及教職員工暨校友男、女子組，各校取總成績前10名頒發獎狀；各校前3名頒發獎牌及獎品。

|  |  |  |  |  |
| --- | --- | --- | --- | --- |
|  | 學生男子組 | 學生女子組 | 教職員工男子組 | 教職員工女子組 |
| 第一名 | 獎品(商品卷5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
| 第二名 | 獎品(商品卷3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
| 第三名 | 獎品(商品卷2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
| 第四名～第十名 | 獎狀乙張 | | | |

   三、公開男、女子組取總成績前10名頒發獎狀；前3名頒發獎品。

|  |  |  |
| --- | --- | --- |
|  | 公開男子組 | 公開女子組 |
| 第一名 | 獎品(商品卷15,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第二名 | 獎品(商品卷10,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第三名 | 獎品(商品卷8,000元或等值商品)、獎狀乙張、獎牌一面 | |
| 第四名～第十名 | 獎狀乙張 | |

四、獎狀及獎品：各組前三名於比賽結束後立即頒發獎狀及獎品，請獲獎選手在舞台兩側等後頒獎，四至十名獎則請至服 務台領取獎狀

**拾肆、計時系統：**

    一、不回收晶片，選手可留作紀念。晶片使用之操作方式請選手於賽前詳細參考網站與大會晶片使用說明，並依現場服務人員的協助操作。

    二、競賽成績一律以大會公布成績為準。

    三、為維護優質比賽，請遵從現場裁判指揮出發，若超過鳴槍起跑時間10分鐘後尚未出發者，大會基於安全因素有權限制其出發並不予計算成績。

    四、比賽時請依規定將晶片配帶於指定位置，若因遺失或無感應時間紀錄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不予發給成績證明。

**拾伍、犯規罰責：**

    一、違反下列規定者，取消本次比賽資格且不計成績。

1.無本次活動號碼者。

2.不遵守競賽規則及裁判指揮，經判定者失格者。

3.未將號碼布完整佩掛在胸前者。

    二、違反下列規定者，取消比賽成績。

1.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補給、扶持…)。

2.報名組別與身分證明資格不符者。

3.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等)。

4.私自塗改、更換號碼布或與參賽資料不符者。

5.參賽者有其餘同伴使用任何方式(或交通工具)之陪跑。

**拾陸、申　　訴：**

    一、競賽爭議：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均以裁判裁量為準，不得提出異議。

    二、選手資格：對於各參賽的選手，如有資格不符者，需於比賽前提出申訴，逾時不接受抗議申訴。

    三、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競賽完成20分鐘內，向大會提出，同時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000元整，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所有申訴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若判決認為其申訴不成立，得沒收保證金。

**拾柒、健康及安全問題：**

一、公共意外險說明:

本活動依照中華民國內政部104年11月2日內授消字第1040823601號函頒【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之規定投保。(超過10,000人以上之室外運動)

*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500萬元
*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1億5000萬
*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200萬
* 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3億400萬

二、公共意外險注意事項

各位親愛的跑友們，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元素，請各位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並在當日跑步前2個鐘頭用餐完畢。活動現場只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主辦單位為本次活動針對參賽選手投保每人新台幣參佰萬元之公共意外險。（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

三、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1.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活動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任：

(1)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跑步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競賽路線上發生之意外事故。

(2)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2.特別不保事項：

(1)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2)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外來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3)選手如遇與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3.如您曾發生過以下病況或有以下疾病狀況，屬猝死高危險群，請諮詢醫師專業的判斷，切勿勉

(1)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胸悶、胸痛)、不明原因的呼吸困難。

(2)不明原因頭暈、突然失去知覺。

(3)高血壓(>140/90mmHg) 、高血脂(總膽固>240mg/Dl)。

(4)心臟病、腎功能異常、糖尿病。

(5)家族心臟病史(一等親在60歲前發生心臟病或猝死)。

(6)癲癇。

4.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所有參賽選手於報名時皆須勾選同意授權公共意外險保單位使用身分證明資訊。

5.主辦單位會依照原報名資料進行體育署規定之公共意外險投保，故嚴禁代跑行為，敬請遵循主辦單位之規範，代跑參賽若發生意外傷害，不得對主辦單位與承保公司究責。

**拾捌、其    他：**

  一、大會提供現場衣物保管服務，請於活動當天7:00~8:00依選手編號交給保管人員，領取時用號碼布認證即可。貴重物品請不要放入，遺失大會不負責任。

  二、現場參加路跑各組得獎者，請注意領獎時須出示身份證件，或可辨識身份之證件；若替他人代為領取，請出示他人身份證明文件（影本亦可）。

  三、因天氣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活動必須臨時有所調整變動時，主辦單位將以安全第一為基本原則而採行緊急的應變措施。而若因此造成任何不便時，敬請諒解。

  四、因天氣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受其他安全考量等因素所迫，大會得調整活動內容，甚至將活動延期或取消，相關公告將在前一天下午6:00在網站公告。

  五、本活動如有任何變更或補充事項，將隨時公佈於大會活動網站並以大會公告為準。

  六、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或登載於主辦單位網站及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及公布成績，用於比賽相關之宣傳活動上。

**拾玖、競賽路線**



****

